

化 学 品 安 全 技 术 说 明 书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不饱和聚酯树脂

化学品俗名或商品名：TM-107M

化学品英文名称：unsaturated polyester resin

企业名称：常州华日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泰山路3号(邮编：213022)

传真号码：+86-519-5212332

企业应急电话：+86-532-83889090

国家应急电话：+86-532-83889090

技术说明书编码：HR(MSDS)-073

生效日期：2007 年 3 月 1 日

第二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纯品 ☐ ； 混合物 ☒ (不饱和聚酯/苯乙烯)

化学品名称：不饱和聚酯树脂

有害物成分：苯乙烯，CAS No.：100-42-5，含量：30%-36%

第三部分 危险性概述

危险性类别：第3.3类高闪点易燃液体

侵入途径：吸入、皮肤和眼睛接触。

健康危害：

皮肤接触：对皮肤有刺激，长时间或重复接触会导致皮肤脱脂和干燥；

眼睛接触：灼痛、流泪、红肿；

吸入：吸入有害，会导致头痛、疲劳、恶心、步态蹒跚、中枢神经抑制、肺水肿；

食入：极少量无严重后果，大量时，会喉咙痛、胃痛、失调不舒服，还可能有与吸入相同的症状。

环境危害：对环境有危害，对水体、土壤和大气可造成污染。

燃爆危险：本品易燃，具刺激性。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用肥皂和水清洗，脱去已污染的衣服。情形严重时应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用大量的清水冲洗15分钟以上，必须立即就医；

吸入：移至空气新鲜处，保持温暖与安静。如果呼吸困难，吸氧。如果呼吸停止，进行人工呼吸。情形严重者，立即就医；

食入：不要催吐，否则可能会使树脂进入肺部。马上喝两杯水或牛奶。立即就医。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危险特性：易燃液体

有害燃烧产物：CO、CO₂，及其它刺激性或有毒的蒸汽和气体。

灭火方法及灭火剂：干粉、二氧化碳、泡沫等。

灭火注意事项：从着火处疏散人员。消防人员穿防护服，佩戴呼吸装置。

第六部分 泄露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少量泄露时，用沙土等惰性物质进行吸附后，放入危险品废弃物容器中。大量泄露时，消除火源，制止泄漏，疏散人员。防止树脂污染土壤，防止入下水道，河流等水体。立即向相关政府部门报告。

消除方法：能回收的树脂应回收，污染物放入危险品废弃物容器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避免吸入，避免接触眼睛、皮肤和衣服。在通风处操作。采取措施，防止静电。包装容器应妥善处理。

储存注意事项：远离火源，避免阳光直射，严禁吸烟。与过氧化物、金属盐分开存放。不用时拧紧盖子。为确保树脂性能，贮存温度低于 25 。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最高容许浓度：50PPM

监测方法：气相色谱法

工程控制：使用防爆排风设备。

呼吸系统防护：高浓度时，戴有过滤功能的防毒口罩。

眼睛防护：戴防护眼睛或防护面罩。

身体防护：如果会飞溅，穿戴防毒物渗透工作服和鞋子。

手防护：戴耐化学品的手套。

其他防护：工作现场禁止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场所配备自来水冲淋头。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淡黄色透明液体	pH 值：不适用；	熔点（ ）：不适用；
相对密度（水=1）：1.1-1.3；	沸点（ ）：146 ；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3.6 ；
饱和蒸气压（kPa）：0.6 ；	辛醇/水分配系数的对数值：不适用；	
闪点（ ）：31-32 ；	爆炸上限%（V/V）：6.1；	爆炸下限%（V/V）：1.1；
自燃温度（ ）：490；	溶解性：不溶于水，溶于丙酮等多种溶剂；	
主要用途：阻燃船用树脂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稳定性：常温下稳定

禁配物：强酸，过氧化物，金属盐和聚合催化剂。

避免接触的条件：热源，阳光直射，火源，静电等。

聚合危害：纯树脂 65 以上聚合；如果混有过氧化物，金属盐和聚合催化剂更容易聚合。

分解产物：各种碳氢化合物，刺激性蒸汽。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

急性毒性：LD50:5g/Kg（小白鼠经口）；LC50:24g/m3/4hrs（小白鼠吸入）

刺激性：对皮肤，粘膜和眼睛有刺激性。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

生态毒性：对生物有毒。
其他有害作用：对环境有严重危害，应特别注意对地表水、土壤、大气和饮用水的污染。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物性质：☒ 危险废物；☐ 工业固体废物
废弃处置方法：用焚烧法处置
废弃注意事项：遵守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危险货物编号：33645；UN 编号：1866
包装标志：易燃液体；包装类别：
包装方法：原锌桶，镀锌或磷化铁桶，塑料桶等
运输注意事项：铁路运输时应严格按照铁道部《危险货物运输规则》中的危险货物配装表进行配装。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夏季最好早晚运输。运输时所用的槽（罐）车应有接地链，槽内可设孔隔板以减少震荡产生静电。严禁与氧化剂、酸类、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运输途中应防曝晒、雨淋，防高温。中途停留时应远离火种、热源、高温区。装运该物品的车辆排气管必须配备阻火装置，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装卸。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勿在居民区和人口稠密区停留。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法规信息：危险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02 年 3 月 15 日国务院发布），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1996]劳部发 423 号）等法规，针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使用、生产、储存、运输、装卸等方面均作了相应规定；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类及标志（GB13690-1992）将该物质划为第 3.3 类高闪点易燃液体。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参考文献：GB-16483-2000，GB-190-1990，GB13690-1992，GB-12268-2005, 苯乙烯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安全文化网），DIC 不饱和聚酯树脂 MSDS(英文版)。
填表时间：2007 年 2 月 1 日
填表部门：技术部
数据审核单位：技术部